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通讯方式于2022年9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做出本董事会决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曾毓群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新能源上下游产业链协同，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以其持有的洛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交易尚需对相关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并经各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后，另行签署投资协议，届时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